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周書瑜
電話：24301505分機303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0801422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6570000A_1080142205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託師範大學辦理「108年樂齡優良課程教案與教材評選」計畫，請各單位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8年5月13日師大社教字第10810131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分為「樂齡中心組」及「非樂齡中心組」，分別有特優及優等獎項數名，評選獲獎者將由承辦單位頒發獎盃或獎狀。其中「非樂齡中心組」部分歡迎各級學校、各社教機構、關懷據點等高齡學習相關機構投件。
- 三、108年樂齡優良課程教案與教材評選收件及徵選期程如下：
 - (一)收件截止日：即日起至108年8月30日止。
 - (二)第一階段評選：9月20日前公告進入第二階段評選名單。
 - (三)第二階段評選：108年9月27日(星期五)9:00至16:00。
 - (四)頒獎日期：108年10月25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。
- 四、隨文檢附評選計畫書乙份，或逕上教育部樂齡學習網(<https://moe.senioredu.moe.gov.tw/>)，「最新消息」查



詢。

五、活動聯絡人：本校社會教育學系 樂齡學習北區輔導團黃碧

涵專任助理，電話：02-77343807，E-mail：

ntnul9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中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安樂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仁愛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七堵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中正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暖暖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信義區樂齡學習中心、長青學苑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